



##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发出会议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董事长罗音宇先生因与其他工作冲突无法主持本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余安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回中安融金案件已计提预计负债暨确认相关法律服务费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转回中安融金案件已计提预计负债暨确认相关法律服务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产值、利润指标预计完成情况，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基本年薪的风险预留部分不予发放，可分配绩效年薪为 0 元，没有业绩奖励。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7 名，关联董事简伟先生、吕占民先生因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22 年 1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独立意见。

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